

证券代码：002020

证券简称：京新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3031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京新药业	股票代码	002020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洪贇飞	张波	
办公地址	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 800 号		
电话	0575-86176531		
电子信箱	stock@jingxinpharm.com		

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□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936,552,392.84	1,872,767,602.14	3.4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15,924,154.48	297,050,062.50	6.3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290,344,640.52	274,928,208.67	5.61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413,173,977.27	274,026,238.07	50.78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7	0.35	5.71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7	0.35	5.71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6.00%	6.09%	下降 0.09 个百分点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7,560,806,930.80	7,362,555,862.94	2.6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5,204,303,812.82	5,146,123,375.50	1.13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5,473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吕钢	境内自然人	20.77%	178,796,755	134,097,566	质押	16,800,000
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 法人	15.68%	134,966,393	67,567,567	质押	63,067,567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3.18%	27,418,568			
#吕岳英	境内自然人	2.72%	23,419,246		质押	7,200,000
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—高毅庆瑞 6 号瑞行基金	其他	2.24%	19,294,460			
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	国有法人	1.43%	12,309,934			
中信证券—中信银行—中 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 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	其他	1.27%	10,910,300			
科威特政府投资局	境外法人	0.96%	8,285,111			
#俞敏	境内自然人	0.90%	7,725,579			
#俞更生	境内自然人	0.81%	6,977,500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<p>1、公司控股股东吕钢先生持有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%的股权，为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除此之外吕钢先生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也不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</p> <p>2、吕岳英与俞敏为母子关系，吕岳英与俞更生为夫妻关系，俞敏与俞更生为父子关系，三人存在关联关系，共同构成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</p> <p>3、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以及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</p>					
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1、吕岳英持有的 5,269,400 股为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。 2、俞敏持有的 3,445,564 股为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。 3、俞更生持有的 2,831,900 股为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。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长：吕钢

2023 年 8 月 14 日